

晋江市公安局

晋江市公安局 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规定，特向社会公布晋江市公安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与附表共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中国晋江”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jinjiang.gov.cn>）下载。

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晋江市公安局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地址：晋江市和平中路 1 号，邮编：362200，传真：0595 - 85627201。

一、概述

2017 年，我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及上级公安机关重大决策部署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坚持改革创新和需求导向，建立健

全政务公开制度体系，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加强解读回应，扩大公众参与，扎实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一）持续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一是全面落实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公示”要求，做好归集推送工作，定期公开行政许可及行政处罚信息，2017年公开行政许可信息1208条、行政处罚信息150条；二是深化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开工作，保留并公布行政权力事项300项、公共服务事项57项，责任事项431项；三是切实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建立“一抽查一通报”制度，定期公开抽查结果和查处情况，2017年共公开抽查结果和查处情况等8条；四是推进财政资金公开，及时公布我局2016年收支决算、2017年收支预算及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二）构建发布、解读、回应“三位一体”公开格局。一是落实新闻发布制度，通过新闻发布会（通气会）及时、有序、准确地发布权威信息；成立新闻中心，健全“记者随警行动”和“媒体集中采访”制度，积极加强与媒体的沟通协调，第一时间发布准确信息。二是完善政策解读工作机制，通过“中国晋江”政府

门户网站、“晋江公安”微博、微信等渠道，以文字、图片、图表等形式，对相关政策进行形象化、通俗化的解读。三是健全舆

情回应机制，围绕重大决策部署、涉及群众切身利益以及媒体和公众集中关切的事项，加强舆情收集和研判，及时地、有针对性地进行回应，对涉及特别重大、重大突发事件的舆情，主动发布相关信息。

（三）积极推进“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工作。一是将晋江公安公众服务网迁移并入“中国晋江”政府门户网站，并强化内容信息保障，方便群众获取信息；二是进一步完善网上办事服务，将行政服务事项纳入省网上办事服务大厅并定期对所有服务事项发布的信息进行自查，方便群众办事；三是加强公安微博、微信管理，健全发布审核机制，强化互动和服务功能，强化警民沟通交流，提升晋江公安品牌形象。



（四）深化依申请公开工作。一是完善依申请公开受理和答复程序，加强部门沟通，严格按照法定时限答复，确保信息公开的严肃性、及时性、准确性和权威性；二是牢固树立“马上就办、办就办好”的理念，收到办件后及时、主动与群众沟通，了解群众信息需求，并认真做好释疑解惑工作，从而引导群众更快、更全面获取所需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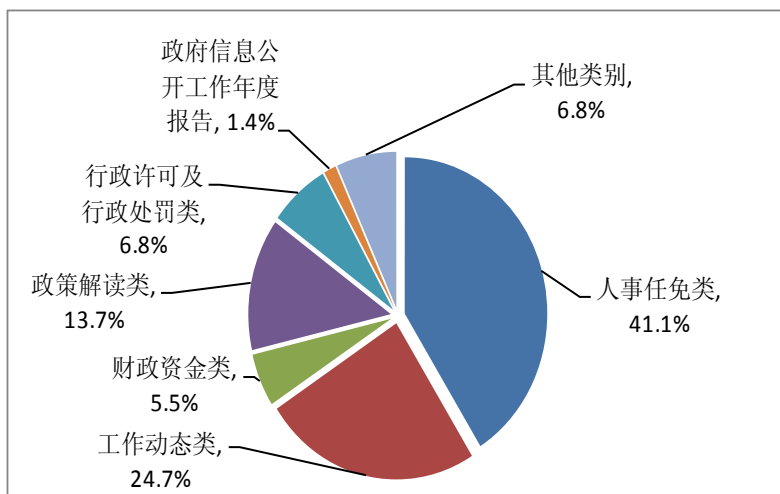
（五）健全制度体制建设。一是健全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和协调机制，统筹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二是规范公文发布程序，做好

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定期进行自查并及时公布政策性文件的废止、失效等情况,确保公文发布及时、准确、安全;三是强化考核监督,定期对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督查,对公开工作落实不到位的,要严肃批评并责令整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2017年,我局共发布各类政府信息73条(其中正式文件38份、非正式文件35份),历年来共发布各类政府信息584条,全文电子化100%。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2017年,我局主动公



开的政府信息主要类别包括:人事任免类信息30条、占41.1%,工作动态类信息18条、占24.7%,财政资金类信息4条、占5.5%,政策解读类信息

10条、占13.7%,行政许可及行政处罚类信息5条、占6.8%,2016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1条、占1.4%,其他类别信息5条、占6.8%。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一是通过“中国晋江”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二是通过新闻发布会(通气会)及各类媒体发布公安工作信息,2017年共举办新闻发布会11场;三是通过“晋江公安”微博、微信开展警民互动;四是通过向图书

馆、档案馆送交主动公开的文件信息，方便群众查阅；五是在各公安服务窗口设置警务公开栏，将办事指南、服务收费项目和依据等予以公开，方便群众办事。

（四）开展政策解读工作情况。

通过“中国晋江”门户网站、“晋江公安”微博、微信等渠道，以文字、图片、图表、音视频等形式，对公安机关办理经济犯罪案件若干规定、居民户口登记



管理实施规定、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刑事案件适用法律等内容进行详细解读，2017年共发布政策解读类信息20条（次）。

（五）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进一步健全完善舆情收集、研判、会商及应急处置机制，做到“线上线下”、“舆情实情”同步处

置，及时回应群众关切，澄清事实，2017年共通过“晋江公安”微博、微信发布情况通报5条。例如：2017年12月，一段自拍视频“酒已经喝下去了，在开车啊！来啊，你们来抓我啊！来、来、来啊！”在网络广泛传播，视频中的男子肆意挑衅，其言行涉嫌违法。广大网友强



烈要求公安机关依法查处，我局依法展开调查。迫于警方调查和舆论压力，12月12日晚10时许，陈某（男，28岁，晋江人）自行到我局接受调查，被处以行政拘留5日。我局及时采编第一手影像文字资料，第一时间通过“晋江公安”官方微博、微信发布《情况通报》，并向各级媒体投稿，被中央、省市电视台及报社、网站、新媒体采用和转发，成功将一起负面舆情转化为打击违法正面宣传，得到了广大网友的赞赏。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一）受理申请的数量。2017年我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01件（网络申请1件，信函申请100件），主要涉及经济犯罪案件侦查工作98件，出入境业务1件，户籍业务1件，其他业务1件。

（二）对申请的办理情况。受理的申请公开事项中，“不予公开”的99件，“申请信息不存在”的2件。

（三）“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涉及的主要内容及不予公开原因。“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涉及经济犯罪案件侦查工作及出入境档案管理，属于工作秘密，依法不予公开。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7年，我局未受理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的行政复议申请；未发生针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起的行政诉讼。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2017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基本落实到位，但也有短板有不足：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数量少，主要原因是一些部门警种担心违反保密纪律，该公开的不

予公开；二是政策解读执行不到位，对政策性和便民措施的解释不够及时、不够通俗易懂。

（二）具体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下一步，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的“通过更充分的政务公开让人民群众更好地监督政府依法行政”，进一步增强依法公开意识，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一是加大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政策信息的全面解读，充分发挥互联网和新媒体的作用，集中公开相关政策动态，推动政策落实到位；二是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学习、培训，加强对相关部门警种的业务指导，加强监督检查，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推进。

六、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与附表

（一）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二）附表。



附件

晋江市公安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附表

指标名称	单位	2017 年	历史累计
主动公开文件数	条	73	584
其中：1. 政府网站公开数	条	73	584
2. 政府公报公开数	条	0	0
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总数	条	101	101
其中：1. 当面申请数	条	0	0
2. 网络申请数	条	1	1
3. 信函、传真申请数	条	100	100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条	101	101
其中：1. 同意公开答复数	条	0	0
2.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条	0	0
3. 不予公开答复数	条	99	99
4. 其他类型答复数	条	2	2
接受行政申诉、举报数	件	0	0
行政复议数	件	0	0
行政诉讼数	件	0	0